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书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在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公司独立董事袁桐女士、彭诚信先生、沈一开先生对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经对公司提交的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与相关资料进行审核后认为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、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独立董事的条件，能够胜任所任岗位职责的要求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、独立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我们一致同意熊续强先生、张明海先生、田吉传先生、郑康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；彭诚信先生、张剑女士、袁桐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以下无正文

此页无正文，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之签署页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袁 桐 _____

彭诚信 _____

沈一开 _____

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